

宣城市华菱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索引	页码
鉴证报告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1-8

信永中和
ShineWing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

ShineWing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
8号富华大厦A座9层

9/F, Block A, Fu Hua Mansion,
No.8, Chaoyangmen Beidajie,
Dongcheng District, Beijing,
100027, P.R.China

联系电话: +86(010)6554 2288
telephone: +86(010)6554 2288

传真: +86(010)6554 7190
facsimile: +86(010)6554 7190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XYZH/2019BJA80237

宣城市华菱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对后附的宣城市华菱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菱精工公司)于2018年1月募集的人民币普通股资金31,251.32万元(以下简称前次募集资金)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的使用情况报告(以下简称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执行了鉴证工作。

华菱精工公司管理层的责任是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颁布的《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证监发行字[2007] 500号)编制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这种责任包括设计、实施和维护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保证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以及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而导致的重大错报。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发表鉴证意见。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01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工作,以对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执行鉴证工作过程中,我们实施了询问、检查、重新计算等我们认为必要的鉴证程序,选择的程序取决于我们的职业判断。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我们认为，华菱精工公司上述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已经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颁布的《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证监发行字[2007]500号）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华菱精工公司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前次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本鉴证报告仅供华菱精工公司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申请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之目的使用，未经本事务所书面同意，不得用于其他任何目的。



中国 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张克东 

中国注册会计师：陈军 

二〇一九年七月二十六日

宣城市华菱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宣城市华菱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董事会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颁布的《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第30令)及《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证监发行字[2007]500号),编制了本公司于2018年1月募集的人民币普通股资金31,251.32万元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的使用情况报告(以下简称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本公司董事会保证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前次募集资金情况

(一) 募集资金金额及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宣城市华菱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7]2435号)核准,本公司获准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3334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0.21元,募集资金总额为34,040.14万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2,788.82万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31,251.32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2018年1月18日出具了“XYZH/2018BJA80010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

(二) 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遵循规范、安全、高效、透明的原则,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对募集资金的存储、审批、使用、管理与监督做出了明确的规定,以在制度上保证募集资金的规范使用。

为规范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保护中小投资者的权益,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规定,公司已同保荐机构中国中投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与建行郎溪县支行、渤海银行合肥分行营业部、浦发银行宣城分行营业部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存放在专户集中管理,做到专款专用。

宣城市华菱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本报告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万元/元列示)

(三)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存储余额
宣城市华菱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郎溪支行	34050175620800000252	8,604.11
宣城市华菱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	2005049245000129	100.84
宣城市华菱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宣城分行	26010078801700000135	53.40
	合 计		8,758.35

宣城市华菱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

(本报告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万元/元列示)

二、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31,251.32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7,443.12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4,000.00		各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2,111.02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12.80%		2018年实际使用金额:		5,332.10				
序号	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截止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或截止日项目完工程度		
		承诺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项目	募集中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中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募集中后承诺投资金额与实际投资金额的差额			
1	电梯钣金零部件加工扩产项目			12,016.22	5,628.34	12,016.22	9,016.22	5,628.34	3,387.88	62.42%
2	新型环保电梯重量平衡系统补偿扩产项目			8,982.07	9.28	8,982.07	7,982.07	9.28	7,972.79	0.12%
3	电梯零部件机加工扩产项目			10,253.03	805.50	10,253.03	10,253.03	805.50	9,447.53	7.86%
4	增资重庆澳菱项目			0.00	1,000.00		4,000.00	1,000.00	3,000.00	25.00%
				31,251.32	7,443.12	31,251.32	31,251.32	7,443.12	23,808.20	

宣城市华菱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本报告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万元/元列示)

1. 募集资金项目的实际投资总额与承诺之差异

“电梯钣金零部件加工扩产项目”承诺投资额为 9,016.22 万元,实际投资总额为 5,628.34 万元,实际投资总额与承诺之差异原因在于: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市场外部环境发生变化,通过调整设备采购进度,来有效的适应市场需求的增加,同时提升设备利用率,提高生产效率。随着市场需求的进一步扩大,未来将加快对该项目的投资进度。

“新型环保电梯重量平衡系统补偿缆扩产项目”承诺投资额为 7,982.07 万元,实际投资总额为 9.28 万元,实际投资总额与承诺投资额差异原因在于:近年来公司发展速度较快,在原补偿缆产能能够基本满足客户需求的基础上,优先发展客户急需的产品,因此前期补偿缆项目未能充分投入。随着公司其他产品产能的提升,公司计划加快补偿缆扩产项目的建设投资,但由于计划项目实施地点在原厂区内,而厂区内建设布局已发生变化,同时考虑到交通运输等客观原因,未来将利用其他地块进行该项目的建设。

“电梯零部件机加工扩产项目”承诺投资额为 10,253.03 万元,实际投资总额为 805.50 万元,实际投资总额与承诺之差异的原因在于:该项目设计规划时间较早,而后期行业变化速度加快,设备选型与业务发展已经不相适应,客户需求等方面也进一步发生变化,因此公司计划将该项目部分募集资金投向市场需求较旺盛的产品上,并对部分原有设备投入进行梳理和更新,以适应市场的快速变化,根据市场需求逐步投入,有效提升设备利用率和产能利用率。

“增资重庆澳菱项目”承诺投资额为 4,000.00 万元,实际投资总额为 1,000.00 万元,实际投资总额与承诺投资额差异原因在于:增资重庆澳菱项目为 2018 年 9 月《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中新增项目,按照与重庆澳菱分期支付增资款项的约定,剩余 3,000.00 万元中 1,000.00 万元于 2019 年 2 月底支付,另 2,000.00 万元于重庆澳菱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后 1 年内支付,实际增资情况与计划保持一致。

2. 前次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变更

2018 年 8 月 15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公司原投资项目“电梯钣金零部件加工扩产项目”由于项目设计时间早,募集资金实际到位时间晚于预期,外部市场环境等方面发生变化,企业优化生产工艺流程,降低项目建设成本,公司降低了该项目募集资金实际资金用量,预计该项目结余 3,000 余万元,原投资项目“新型环保电梯重量平衡系统补偿缆扩产项目”公司新型补偿缆产品上市以来,公司对该产品的持续研发及工艺优化,公司新型补偿缆产能基本能满足客户需求,公司未按原募投计划对该项目进行大规模的投资,同意将原项目“电梯钣金零部件加工扩产项目”投入募集资金由 12,016.22 万元变更为 9,016.22 万元,“新型环保电梯重量平衡系统补偿缆扩产项目”投入募集资金由 8,982.07 万元变更为 7,982.07 万

宣城市华菱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本报告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万元/元列示)

元,新增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增资重庆澳菱项目”,投资金额 4,000.00 万元。上述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8 月 16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8-048)。

3.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对外转让或置换

截止 2018 年 1 月 31 日,公司已利用自筹资金对募集资金项目累计投入 5,332.10 万元。公司于 2018 年 2 月 8 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5,332.10 万元置换已预先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自筹资金,并由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XYZH/2018BJA80023 号”《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专项说明的鉴证报告》。公司于 2018 年度置换出了先期投入的垫付资金 5,332.10 万元。

4. 闲置募集资金临时用于其他用途

根据于 2018 年 2 月 8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公告编号:2018-008),公司计划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8 亿元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主要用于购买流动性好、安全性高、满足保本要求的理财产品,且该理财产品不得用于质押,单项理财产品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本年累计购买理财产品金额为 20,400 万元,理财到期收回 1,3700 万元,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购买理财产品尚有 6,700.00 万元未到期。

根据于 2018 年 2 月 8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告编号:2018-007),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6,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公司于 2018 年 8 月 15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告编号:2018-047),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3,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金额为 8,800 万元,使用期限未超过 12 个月。

5. 未使用完毕的前次募集资金

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前次募集资金已使用 7,443.12 万元,未使用金额 23,808.2 万元。

电梯钣金零部件加工扩产项目未使用金额 3,387.88 万元,占比 37.58%,计划于 2019

宣城市华菱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本报告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万元/元列示)

年使用完毕。

新型环保电梯重量平衡系统补偿缆扩产项目未使用金额 7,972.79 万元,占比 99.88%,计划对厂区内产品线进行整合,根据优化产品物流运输线路、集中化管理需求等综合考虑,未来将利用其他地块进行该项目的扩产建设。

电梯零部件机加工扩产项目未使用金额 9,447.53 万元,占比 92.14%,计划将该项目部分募集资金投向市场需要较旺盛的产品上,并对部分原有设备投入进行梳理和更新,以适应市场的快速变化,根据市场需求逐步投入,有效提升设备利用率和产能利用率。

增资重庆澳菱项目未使用金额 3,000.00 万元,占比 75.00%,公司根据重庆澳菱资金使用需求情况,分期支付增资款,计划于 2019 年 6 月前使用完毕。

宣城市华菱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本报告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万元/元列示)

三、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单位: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实际投资项目 项目名称	截止日投资项目累 计产能利用率	承诺效益	最近三年实际效益			截止日累 计实现效 益	是否达到 预计效益
				2016	2017	2018		
1	电梯钣金零部件加工扩产项目	尚未建设完成	项目达到设计总产能 13.2 万台/套时, 年含税营业收入为 27,620 万元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2	新型环保电梯重量平衡系统补偿扩产项目	尚未建设完成	项目达到总产能 24,000 吨时, 年含税营业收入为 26,400 万元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3	电梯零部件机加工扩产项目	尚未建设完成	项目达到总产能 36 万件时, 年含税营业收入为 26,660 万元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4	增资重庆澳菱项目	尚未增资完成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宣城市华菱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本报告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万元/元列示)

四、认购股份资产的运行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用前次募集资金认购股份的资产运行情况。

五、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公司信息披露文件中有关内容比较

公司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公司信息披露文件中披露的有关内容不存在差异。

六、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2018 年 8 月 16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公告编号:2018-048),同意电梯钣金零部件加工扩产项目投入募集资金由 12,016.22 万元变更为 9,016.22 万元,新型环保电梯重量平衡系统补偿缆扩产项目投入募集资金由 8,982.07 万元变更为 7,982.07 万元,新增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增资重庆澳菱工贸有限公司 4,000.00 万元。

七、前次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公司已披露的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的相关信息及时、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的情形。



宣城市华菱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黄业峰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林张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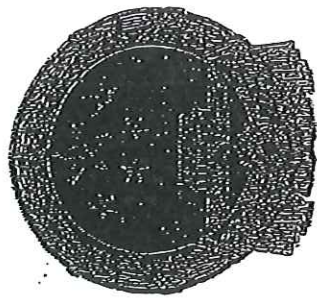
会计机构负责人:



蒋娥

二〇一九年七月二

证书序号: 0000186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叶韶勋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8号富华大厦A座
8层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11010136

批准执业文号: 京财会许可[2011]0056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11年07月07日



发证机关

二〇一一年四月二日



证书序号: 000198

会计师事务所 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



经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查, 批准

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

首席合伙人: 张克



证书号: 16 发证时间: 二〇一〇年十月二十日

证书有效期至: 二〇一〇年十月二十日



营业执照

(副本)(3-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1592354581W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
备案、许可、监
管信息

名称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发起人 李晓英, 张克, 叶韶勋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 出具审计报告, 验资报告, 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 基本建设年度决算审计, 代理记账, 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事务; 企业管理咨询; 企业依法选择经营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 开展经营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12年03月02日

合伙期限 2012年03月02日 至 2042年03月01日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8号富华大厦A座8层

登记机关



2019年05月08日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姓名	张克东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63年03月01日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福建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福州分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110105196303015470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福建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任职资格审查专用章
2011年3月31日有效

2011年3月23日

证书编号: 100000011279
Number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福建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1999年09月28日
Date of Issue

发证日期: 2011年03月16日
Date of Issue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福建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任职资格审查专用章
2016年4月30日有效

2015年3月6日

福建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任职资格审查专用章
2019年4月30日有效

2014年3月16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福建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任职资格审查专用章
2013年3月31日有效

2013年2月25日

福建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任职资格审查专用章
2012年4月30日有效

2012年2月29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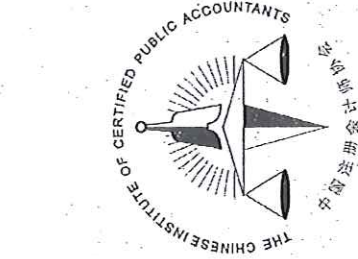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姓名：陈军
证书编号：110101360028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姓名 陈军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60-05-16
工作单位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身份证号码 110108196005165436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姓名：陈军
证书编号：110101360028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证书编号：110101360028
发证日期：2013年07月08日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